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其他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现就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一、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

经核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包含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零，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2021年，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大泥藏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的最高额

六

北京大泥藏友

有限公司

北京大泥藏友

北京大泥藏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贷款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以及

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审议批准程序，没有损害

股东的利益。上述担保事项经

(本页无正文, 为《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

李金通

孙志强

陈永军

李金通



2017年

2017年

2017年

2017年

孙志阳

张小军

